司法考试:婚姻法重点法条精读(五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 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1/2021_2022__E5_8F_B8_E 6 B3 95 E8 80 83 E8 c36 51587.htm 第五章 救助措施与法律 责任【重点法条】第四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,导致离婚的 , 无过错方有权请求损害赔偿:(一)重婚的;(二)有配偶者 与他人同居的; (三)实施家庭暴力的; (四)虐待、遗弃家庭 成员的。【相关法条】《婚姻法解释(一)》第28~30条。【 意思分解】夫妻离婚时无过错方对有过错方享有的损害赔偿 请求权是一个新的制度,应予重视:1适用情形有四(第46条) 。 2请求权人与责任人为谁。 3请求的条件: (1)以判决准予 离婚为前提; (2)如判决不准离婚, 对损害赔偿请求权不予支 持(《婚姻法解释(一)》第29条)。(3)婚姻关系存续期间,当 事人不起诉离婚而单独提起损害赔偿请求的,不予受理(《婚 姻法解释(一)》第29条)。 4责任性质 包括物质损害赔偿与精 神损害赔偿(《婚姻法解释(一)》第28条)。 5请求方式 (1)离婚 诉讼的原告为无过错方,原告必须在离婚诉讼的同时提出赔 偿请求; (2)离婚诉讼的被告为无过错方,被告不同意离婚也 不提起损害赔偿请求的,可在离婚后一年内单独提起损害赔 偿之诉; (3)第(2)项情形下,被告一审时未提出,二审期间提 出损害赔偿请求的,法院应予调解;调解不成的,告知当事 人在离婚后1年内另行起诉。【重点法条】第三十六条父母 与子女间的关系,不因父母离婚而消除。离婚后,子女无论 由父或母直接抚养,仍是父母双方的子女。 离婚后,父母对 于子女仍有抚养和教育的权利和义务。 离婚后,哺乳期内的 子女,以随哺乳的母亲抚养为原则。哺乳期后的子女,如双

方因抚养问题发生争执不能达成协议时,由人民法院根据子 女的权益和双方的具体情况判决。 第三十七条 离婚后,一方 抚养的子女,另一方应负担必要的生活费和教育费的一部或 全部,负担费用的多少和期限的长短,由双方协议;协议不 成时,由人民法院判决。关于子女生活费和教育费的协议或 判决,不妨碍子女在必要时向父母任何一方提出超过协议或 判决原定数额的合理要求。 第三十八条 离婚后,不直接抚养 子女的父或母,有探望子女的权利,另一方有协助的义务。 行使探望权利的方式、时间由当事人协议;协议不成时,由 人民法院判决。 父或母探望子女,不利于子女身心健康的, 由人民法院依法中止探望的权利;中止的事由消失后,应当 恢复探望的权利。《婚姻法解释(一)》 第二十四条 人民法院 作出的生效的离婚判决中未涉及探望权,当事人就探望权问 题单独提起诉讼的,人民法院应予受理。 第二十五条 当事人 在履行生效判决、裁定或者调解书的过程中,请求中止行使 探望权的,人民法院在征询双方当事人意见后,认为需要中 止行使探望权的,依法作出裁定。中止探望的情形消失后, 人民法院应当根据当事人的申请通知其恢复探望权的行使。 第二十六条 未成年子女、直接抚养子女的父或母及其他对未 成年子女负担抚养、教育义务的法定监护人,有权向人民法 院提出中止探望权的请求。【相关法条】《婚姻法解释(一) 》第32条。【意思分解】夫妻离婚后子女抚养问题,与民法 中的"监护"制度联系密切,应予掌握。1注意抚养归谁的 确立原则:哺乳期内与期后之不同。 2抚养费的范围与诉讼 问题解决。 3探望权 (1)不直接抚养子女的父或母一方,有探 望子女权; (2)另一方有协助义务; (3)第(1)项的探望方式、

时间由双方协议;协议不成的,由法院判决;(4)生效的离婚 判决中未涉及探望权的, 当事人有权予以单独就探望权起诉 , 应予受理; (5)中止探望权: 未成年子女,直接抚养子女 的父或母及其他对未成年子女负担抚养、教育义务的法定监 护人,均有权向法院提出中止探望权的请求(《婚姻法解释(一)》第26条)。 确需中止的,法院应以裁定形式作出(《婚 姻法解释(一)》第25条)。 中止事由消失后,法院应依当事 人的申请通知其恢复探望权之行使。【重点法条】第四十三 条 实施家庭暴力或虐待家庭成员,受害人有权提出请求,居 民委员会、村民委员会以及所在单位应当予以劝阻、调解。 对正在实施的家庭暴力,受害人有权提出请求,居民委员会 、村民委员会应当予以劝阻;公安机关应当予以制止。 实施 家庭暴力或虐待家庭成员,受害人提出请求的,公安机关应 当依照治安管理处罚的法律规定予以行政处罚。 第四十四条 对遗弃家庭成员,受害人有权提出请求,居民委员会、村民 委员会以及所在单位应当予以劝阻、调解。 对遗弃家庭成员 , 受害人提出请求的 , 人民法院应当依法作出支付扶养费、 抚养费、赡养费的判决。【意思分解】了解以上两个条文内 容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 访问 www.100test.com